深圳市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事务中心 2022 年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事务中心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事务中心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事务中心 2022 年度"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43 万元的 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3 万元,增长一(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8.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43 万元的 99.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3 万元,增长一(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6.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7 万元的 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9 万元,增长一(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43 万元的 9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4 万元,增长一(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 制"三公"经费开支。
-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 基数为 0, 不可比。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2022 年度"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8.3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 3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 9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3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 来访外宾 0 人次; 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无相关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 43	0.00	18. 43	17.00	1. 43	0.00	18. 33	0.00	18. 33	16. 99	1.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